

# 新北市數位學生證暨數位教職員工證 Q&A

(10906 版)

**Q1：數位學生證暨數位教職員工證（以下簡稱數位證）發放對象為何？**

A1：(1)學生部分：

A.全部市立國中及高中職（包括進修部，不包括補校）。

B.協助本市私立學校（5校）自費辦理數位學生證。

(2)教職員工部分：編制內正式教職員工（工友、代理、代課老師及幼兒園教保員不予發放）。

**Q2：數位證的設定為何？**

A2：(1)學生部分：

A.票種設定與現有學生票設定相同。

B.數位學生證不註記個人資料，請自行於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官網

（<https://www.easycard.com.tw/>）記名，以避免因畢業而無法停卡或無法退費。

C.數位學生證身分有效期限設定為學生目前就讀學校畢業當年度之10

月底，數位學生證身分有效期限到期後，即無法再享有優惠，改以普通票費率扣款。

D.持卡人如有延長畢業年限之情事發生，應透過學校相關單位辦理。

(2)教職員工部分：

A.票種設定與現有普通票設定相同。

B.數位教職員工證晶片不註記個人資料，請自行於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官網（<https://www.easycard.com.tw/>）記名。

### Q3：目前數位證有哪些功能？

A3：(1)學生部分

- A.結合現行悠遊卡。
- B.市立圖書館及學校圖書館借書及學校門禁等功能。
- C.新北卡實體卡，可結合市民卡相關功能。

(2)教職員工部分：

- A.結合校務行政系統，作為教師研習、會議簽到退之功能。
- B.配合會議室借用，以數位證取代。
- C.結合建置之讀卡機，有效管理學生出缺勤管理、住宿管理及公共設施使用管理（如電梯）等。
- D.結合本府市民卡相關功能。

### Q4：什麼情況我必須繳交補卡費用？

A4：如遇卡片損毀，如屬"人為因素"造成損毀，將必須進行補卡，並酌收補卡費用。判定說明如下：

- (1) 人為損毀（卡片不需寄回）：卡片表面有明顯人為刮傷、折痕、凹折、貼紙、黏膠、彎曲、缺角、晶片突出、卡片無法平放於桌面，或卡片遺失及更改姓名、更改照片等。
- (2) 非人為損毀（卡片需寄回）：申請事由為「非人為損毀」，需先將卡片寄回製卡中心判定損毀因素（郵資需自付），製卡中心將以收到卡片時的現況做判定是否為人為損毀，如屬非人為損毀，將直接補

發卡片（無需繳交補卡費用）。

**Q5：什麼情況不須要繳交補卡費用？**

A5：(1)新進教師、市內外介聘教師。

(2)卡片無明顯損壞，但無法使用者。

**Q6：補卡需繳交多少費用？**

A6：補卡費用 128 元（100 元為補卡卡片費用，28 元為掛號郵資）。

**Q7：如何將補卡費用轉帳至清水高中？**

A7：可以到銀行、農會、合作社或郵局將費用轉帳至以下帳戶：

戶名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

銀行別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土城分行

臺灣銀行代號：004      分行代號：1115

帳號：111038094103

**Q8：可用 ATM 或網路 ATM 轉帳嗎？**

A8：因公庫帳號無法接受 ATM 轉帳功能，請務必臨櫃辦理繳費，並註明補

卡人員校名及姓名。

**Q9：所有銀行、農會、合作社或郵局臨櫃匯款繳費皆需要手續費，有沒有更**

**簡便或節省手續費的方式？**



失或損毀時，於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官網操作停卡或致電 24 小時客服專線 412-8880（手機及金馬地區請加 02）進行停卡。

(2)教職員工部分：自行或請學校承辦單位（人事室）進入校務行政系統進行停卡動作。

**Q13：原有遺失或損毀的數位證已經儲值，如何退費？**

A13：經由校務行政系統進行停卡作業時，將會同步於悠遊卡公司停卡，並寄發退費通知單到學校給數位證持卡人，持卡人攜帶身份證及退費單到臺北各捷運站即可退費。

**Q14：學生身分有效期限已到期，持卡人若不再繼續使用，如何退費？**

A14：可至悠遊卡客服中心或指定特約機構（如：臺北捷運車站）現場或後送辦理餘額退費；或至全國 7-ELEVEN 索取附掛號郵資之專屬信封袋，將卡片掛號郵寄至悠遊卡公司辦理；非現場退費者，除卡片係因非人為所致之異常外，須於退費金額中扣除掛號郵資或轉帳費。

**Q15：數位教職員工證掛失後，剩餘金額是不是如數退還？**

A15：(1)依悠遊卡公司規定，非線上即時交易之被冒用金額，持卡人須承擔自辦理掛失確認後 3 小時內之損失，故悠遊卡公司會退還 3 小時後的儲值金額。

(2)悠遊卡公司退費通知單上的退費金額，會先扣除 20 元的掛失手續費及 6 元郵資（以郵局公告平信為主）。

(3)若扣完手續費已無餘額將不再寄送退費通知單。

**Q16：遺失的數位證掛失後又找到了，還能不能使用？**

A16：已經掛失的數位證不能再恢復悠遊卡功能，只能重新辦理補卡。

**Q17：學生畢業、轉學、休學或退學需需繳回數位證嗎？**

A17：新版數位學生證可供就讀新北市國中 7 年級至高中職 3 年級學生使用 6 年，市內轉學及畢業亦不需重新辦卡；轉學到外縣市、退學及休學則需繳回學校，並由學校進行停卡。

**Q18：清水高中製卡中心聯絡方式？**

A18：電話 2270-7801 #233、234

傳真：2270-7803

電子信箱：[ecard@mail.cssh.ntpc.edu.tw](mailto:ecard@mail.cssh.ntpc.edu.tw)

地址：236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